证券代码:000537　证券简称:广宇发展　公告编号:2017-084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变更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向鲁能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批复》(证监许可[2017]1712号)的核准文件,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1,349,803,139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2017年10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增加股本1,349,803,139股。

2017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17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就变更注册资本等事宜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营业执照》。

公司新取得的《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000103100 67X6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天津开发区第三大街16号泰达中心

法定代表人:周悦刚

注册资本:壹拾捌亿陆仟贰佰伍拾贰万零柒佰贰拾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一九八六年三月五日

营业期限:1986年3月5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对住宿酒店及餐饮酒店投资;房屋租赁;物业服务;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材料和机械电子设备、通信设备及器材、办公设备销售;仓储(危险品除外);商品信息咨询;房地产中介服务;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天津广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7-130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5年5月21日,公司与中国大学生体育协会(以下简称"大体协")、中国中学生体育协会(以下简称"中体协")等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书》,各方一致同意合资成立公司,并由大体协、中体协授予该等合资公司所有校园体育赛事的商业推广权、赛事转播权、广告开发权、商业开发权、相关知识产权、校园赛事的运动员及教练员注册系统、技术统计系统等信息数据库、赛事的节目制作权、互联网信息传播权、网络版权、利用自有/管理的网站进行网站广告推广等一系列独家权利,共同推动我国校园体育的发展,授权期限为20年。

为推动项目实施,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于2015年12月7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拟与《中国学校体育》杂志有限责任公司(大体协及中体协旗下控股子公司)等分别成立三家合资公司的有关议案,其中,共同成立康湃思(北京)体育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湃思体育"),专业从事校园赛事运营业务;共同成立康湃思(北京)体育咨询有限公司,专业从事校园体育经纪业务;共同设立康湃思(北京)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湃思网络"),以校园体育内容专业视频制作、赛事互联网视频业务为基础核心,打造为校园体育互联网平台。(以上三家公司统称"康湃思")

上述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32);于2015年11月22日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泉州市泉翔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71)、《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合作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72)及《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73);于2016年12月16日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97)。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一)标的系列重要合作情况

为持续推进本公司在校园体育的布局,公司合资子公司康湃思成立以来,鉴于其拥有所有校园赛事的独家权利,通过将部分赛事项目的权利合作授权于第三方的形式,充分利用第三方合作企业的成熟赛事运营经验,协力运营校园体育赛事,其中,持续推广已由康湃思运营培育的校园跑步、篮球、足球等核心赛事,并以传统武术太极为基础,积极响应衍生全新武术赛事"功守道",推动我国校园体育长期良性发展,促进校园赛事的市场化运营。

截至本公告日,康湃思签署的尚在有效期内的相关赛事运营合作情况如下:

序号	授权方	被授权方	涉及赛事/项目	首期合作期限	其它签署方
1	康湃思体育	阿里体育(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大学生校园马拉松联赛	2017年9月27日至2022年8月31日	大体协
2	康湃思体育	阿里体育(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校园足球联赛	2017年12月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大体协中体协
3	康湃思体育	阿里体育(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大学生功守道联赛(武术)	2017年11月10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大体协
4	康湃思体育	阿里体育(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大学生英式橄榄球联赛	2017年11月10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大体协
5	康湃思体育	国泰慧众(北京)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大学生3×3篮球联赛	2017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大体协
6	康湃思体育	北京华羽时代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大学生排球联赛	2017年12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	大体协
7	康湃思体育	重庆宝华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大学生7人制足球联赛	2017年2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	大体协

(二)合作主体基本情况

1、阿里体育(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9月8日,公司住所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1436号64幢一层J181室,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大钟,控股股东为杭州阿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经营范围:计算机硬件、网络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体育产业开发,体育赛事、电子竞技的组织、策划,体育场馆开发与运营,知识产权服务,多媒体制作,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演出经纪,文化经纪,体育经纪,计算机软件的设计、开发和制作、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咨询,会展服务,平面设计,电脑图文设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旅游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开发与销售,办公设备、文教用品、服装、工艺礼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自有设备租赁,企业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数据处理,会务服务,体育赛事活动策划,票务代理,旅行社业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电信业务。

2、国泰慧众(北京)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2年8月6日,公司住所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13号11幢178房间,注册资本111.111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元昊,经验范围: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运动除外);计算机技术培训;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销售体育用品、文化用品;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

3、北京华羽时代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月22日,公司住所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白家楼甲1号C-1-3,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魏华熠,经营范围: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险性体神目除外);产品设计;租赁体育用品;足球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篮球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排球技席麟列II(不得面向全国招生);羽毛球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乒乓球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舞蹈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软件开发;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房地产信息咨询;从事体育经纪业务;票务代理(不含航空机票销使汁口里);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体育场馆管理;销售体育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服装、鞋帽、日用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文具用品、机械设备、玩具、通讯设备、文具用晶、珠宝首饰、家具(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建筑材料(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汽车配件、针纺织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校晶、箱包、五金交电(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金属材料、机械设备、空调制冷设备;互联网信息服务;销售食品;从事互联网文化名动。

4、重庆宝华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5月30日,公司住所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杨梨路55-9-2号,注册资本1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朱飞,经验范围:体育文化传播与推广;体育赛事策划;承办经批准的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体育场馆管理;体育用品租赁;体育设施的技术开发、安装与维护;健身房管理;健身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及代理国内外广告;销售:文化体育用品、健身器材、办公用品。

(三)对上市公司影响

康湃思系本公司在校园体育产业布局的重要平台,康湃思自独家运营校园赛事以来,已在全国多个高校成功举办包含足球、跑步、篮球等多个运动项目赛事。自独家开展赛事线上传播业务以来,已创建校园赛事线上直播媒体平台"菁体育",上线初期已备受在校人群的广泛关注。上述赛事项目能够成功招商引入阿里体育等合作伙伴,逐步实现了校园体育赛事的资源性价值,契合公司通过校园赛事活动以及互联网平台覆盖学生群体,结合互联网平台以及赛事活动,以资源、内容、媒体为核心,以目标人群为重点的体育产业的布局战略。同时,为公司体育产业投资的未来变现提供了保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风险揭示

康湃思系本公司重要合资子公司,是本公司在校园体育产业布局的重要平台,公司特将该对外投资相关进展情况进行披露,上述合作事项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上述康湃思与第三方的重要合作中,合作的项目进度与实施效果存在不确定性,依然存在运营效果不达预期风险,可能导致公司对外投资的效果低于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17-59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和方式: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7年12月11日下午14:30在北京节能大厦二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形式。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华斌先生

4、会议通知: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1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并于2017年12月7日在上述媒体刊登了《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5、会议出席情况: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1人,代表股份1,652,399,6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9500%。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数1,387,372,1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136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265,027,4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8134%。

6、其他出席或列席人员: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关于部分股东变更承诺的议案》

关联股东中国节能环保集团公司、深圳市中节投华禹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合计1,043,308,387股已回避表决。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 过。

①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是否通过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9,067,781	99.9961%	23,460	0.0039%	0	0.0000%	是

②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股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9,067,781	99.9961%	23,460	0.0039%	0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决议均合法有效。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同意将法律意见书随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四、备查文件

1、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7-033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12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7年12月1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占应到董事人数的100%,没有董事委托他人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傅勇国董事长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投票表决的人数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表决有效。经会议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确定2018年银行等机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在总额不超过180,000 万元(包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现有银行等机构授信额度年度内的周转)范围内办理2018年银行等机构授信融资业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年度内申请的银行等机构授信额度(敞口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借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各类业务。年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应在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融资业务。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按照国家及公司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

二、逐项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浪奇日用品有限公司与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傅勇国、黄兆斌、符荣武、陈建斌和李峻峰五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2位董事表决结果为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广州市岀蜚特贸易有限公司接受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提供物流仓储运输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原料的日常关联交易;(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塑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购销原料的日常关联交易;(傅勇国、黄兆斌和符荣武三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4位董事表决结果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和绩效考核办法》;(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7 票同意,0票反对,0 票弃权。)

决定于 2017 年 12 月27 日(星期三)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及第二至四项议案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制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上述第一、二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7-034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及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27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2月26日15:00至2017年12月27日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一种投票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12月21日(周四)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7年12月21日(周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东128号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内2号楼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议案

1. 审议公司《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2. 审议公司《关于确定2018年银行等机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3. 审议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需要逐项审议各关联交易:

3.01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浪奇日用品有限公司与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3.02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广州市岀蜚特贸易有限公司接受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提供物流仓储运输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

3.03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3.04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原料的日常关联交易;

3.05 审议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塑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购销原料的日常关联交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项1详见2017年6月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议项2、3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二)注意事项

上述第3项议案须逐项表决,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2.00	审议公司《关于确定2018年银行等机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
3.00	审议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3.01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浪奇日用品有限公司与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
3.02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广州市岀蜚特贸易有限公司接受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提供物流仓储运输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	√
3.03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
3.04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原料的日常关联交易	√
3.05	审议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塑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购销原料的日常关联交易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或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国有股股东由国有股权代表出席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国有股权代表书面委托书。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由代理人转委托第三人代表股东(包括法人股东、个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由委托人盖章或签字并经公证的授权代理人可以转委托第三人出席会议的书面授权委托书、第三人的身份证。有资格但不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亦可传真或函寄上述有效证件复印件委托本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授权委托书在会议召开的24小时前备置于本次会议登记点——董事会秘书处。

2. 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大道东128 号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3. 登记时间:2017年12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00。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通讯地址:广州市黄埔大道东128号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0)82162933或(020)82161128-6228

邮箱:dm@lonkey.com.cn

传真:(020)82162986

邮编:510660

联系人:王志刚先生、张晓敏女士

2. 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股东大会工作人员将于会议开始前10分钟结束实际与会人数统计,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提前到场。

(3)与会代表在参会期间的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23",投票简称为"浪奇投票"。

(二)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公司无优先股,所以没有优先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三)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四)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五)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7年12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2月26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12月2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人名称:　　被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字):　　被委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权限如下(请在您的选择项下面的"□"内打"√"):

根据本人意愿,被委托人对列入本次股东大会议程的审议事项(□ 具有 □ 不具有)表决权					
被委托人对可能纳入本次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 具有 □ 不具有)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			
2.00	《关于确定2018年银行等机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			
3.00	《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5			
3.01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浪奇日用品有限公司与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			
3.02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广州市岀蜚特贸易有限公司接受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提供物流仓储运输服务的日常关联交易	√			
3.03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	√			
3.04	审议公司及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原料的日常关联交易	√			
3.05	审议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塑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购销原料的日常关联交易	√			
被委托人对每一临时提案具有表决权的情况下,可投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7-035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2018年全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与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花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拟向百花公司采购各类香精原料。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总金额不超过350万元,截止至2017年11月30日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234.55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广东奇化化工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化公司")拟向百花公司销售各类玫瑰纯露、玫瑰精油原料、玫瑰花蕾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总金额不超过71.40万元,截止至2017年11月30日未发生同类交易。

本公司子公司广州浪奇日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沙浪奇")拟与百花公司签订能耗结算协议,向百花公司提供生产所需自来水、电以及蒸汽。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总金额不超过130万元,截止至2017年11月30日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145.63万元。

2.与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天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广州市岀蜚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岀蜚特公司")拟与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天公司")签订物流及仓储服务的合同,由奇天公司为本公司及子公司岀蜚特公司提供成品及半成品叉运、装卸、保管、出入库、整理、原材料VMI&JIT(供应商管理的库存)和及时生产)配送等,及下线仓储、装箱、运输、报关海运等一条龙物流及全部的保税物流含国际VMI(供应商管理的库存)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总金额不超过3,920万元,截止至2017年11月30日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2,230.18万元。

3.与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宁公司")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奇化公司拟与奇宁公司签订《产品购销年度合同》,本公司向奇宁公司采购MES(脂肪酸甲酯磺酸钠)、磺酸等产品,以及向奇宁公司销售烷基苯和硫磺等原料,奇化公司向奇宁公司采购脂肪酸甲酯磺酸钠(粉状)等原料。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总金额不超过24,157.20万元,截止至2017年11月30日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13,751.93万元。

4. 与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琦衡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奇化公司拟向琦衡公司采购三氯乙酰氯、三氯吡啶醇钠、毒死蜱、3-戊酮、3,4-二氯三氟甲苯等原料。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总金额不超过12,000万元。截止至2017年11月30日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11,148.41万元。

5. 与广州市塑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塑集团")

子公司奇化公司拟向广塑集团采购各类PVC塑料原料及向广塑集团销售直链烷基苯等原料。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总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截止至2017年11月30日同类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3,893.50万元。

本公司在征得超过半数的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认可后,于2017年12月11日将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获通过。董事会逐项审议表决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鉴于公司董事傅勇国、黄兆斌和符荣武董事在百花公司、广塑集团的控股股东——广州轻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公司董事陈建斌、董事符荣武和独立董事李峻峰兼任百花公司董事职务,上述五位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公司与百花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回避表决,其余2位董事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公司董事傅勇国、黄兆斌和符荣武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公司与广塑集团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回避表决,其余4位董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项议案;董事会在审议与奇天公司、奇宁公司及琦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时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中,董事会审议公司与百花公司的交易时,5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该交易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奇天公司、奇宁公司、琦衡公司以及广塑集团的交易金额较大,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止至2017年11月30日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2016年度)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各类香精原料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350	234.55	231.58
	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MES、磺酸、脂肪酸甲酯磺酸钠(粉状)等	在成本加成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12,557.20	7,196.55	6,180.19
	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三氯乙酰氯等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12,000	5,334.00	9,135.79
	广州市塑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各类PVC原料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7,000	2,643.60	-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烷基苯、硫磺等原料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11,600	6,555.37	6,015.43
	广州市塑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直链烷基苯等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3,000	1,249.90	-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各类玫瑰纯露、精油、花蕾等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71.40	-	-
向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燃料、动力的配套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130	145.63	92.2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广州市奇天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物流及仓储服务	依据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	不超过3,920	2,230.18	3,739.03
合计	/	/	/	不超过50,628.60	25,589.79	25,394.26

(三)截止至2017年11月30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截止至2017年11月30日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广州百花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各类香精原料	234.55	不超过400	0.03%	-41.36%	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上
	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MES、磺酸等	7,196.55	不超过12,488	0.59%	-42.37%	
	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三氯乙酰氯等	5,334.00	不超过12,000	1.05%	-55.55%	
	广州市塑料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聚氯乙烯	2,643.60	不超过2,643.60	0.52%	0.00%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广州市奇宁化工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烷基苯、硫磺等原料	6,555.37	不超过11,614	1.29%	-43.56%	
	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邻氯甲苯、对氯甲苯	5,814